

# 济宁市任城区事业单位登记监管局公告（第 2025008 号）

根据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，以下单位已申请事业单位法人变更登记，现予以公告。

相关信息可登录山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监管网（<http://sydwjg.sdbb.gov.cn>）查询。

济宁市任城区事业单位登记监管局

2025 年 12 月 30 日



序号	单位名称	变更事项	变更前内容	变更后内容
1	济宁市任城生态环境事务中心	变更法定代表人	耿丽娜	陈磊
2	济宁市任城生态环境监控中心	变更法定代表人	陈磊	郭鹏程
3	济宁市任城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（济宁市任城区农村经济管理服务中心）	变更法定代表人	赵成广	孟然
4	济宁市济州高级中学（济宁市第一中学任城校区）	变更法定代表人	李秋生	褚庆伟
5	济宁市任城区财政事务服务中心	变更法定代表人	宿惠	刘杰
6	济宁市任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（济宁市任城区妇幼保健院、济宁市任城区康复医院）	变更名称	济宁市任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（济宁市任城区妇女儿童医院、济宁市任城区妇幼保健院）	济宁市任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（济宁市任城区妇幼保健院、济宁市任城区康复医院）

		<p>变更宗旨和业务范围</p>	<p>为辖区内妇女儿童提供孕产保健、妇女保健、儿童保健等妇幼保健服务和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、助产技术服务等,承担计划生育宣传教育、技术服务、优生指导、药具发放、信息咨询、随访服务、生殖保健、人员培训等任务;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和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工作;受区卫生健康局委托,承担辖区内妇幼保健业务管理、培训和技术支持工作。承担全区托育服务事务性工作,面向社会提供托育服务等。</p>	<p>为辖区内妇女儿童提供孕产保健、妇女保健、儿童保健等妇幼保健服务和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、助产技术服务等,承担计划生育宣传教育、技术服务、优生指导、药具发放、生殖保健等任务;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和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工作;受区卫生健康局委托,承担辖区内妇幼保健业务管理、培训和技术支持工作;承担全区托育服务事务性工作;承担辖区内成人、妇女儿童、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康复医疗保健任务,主要开展心理、神经、视力、疼痛等康复工作。</p>
--	--	------------------	--	--